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行情况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进一步持续规范和完善企业的经营管理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

（一）认真履职，规范召开监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1、2023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2年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2、2023年8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2023年9月14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4、2023年10月20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5、2023年11月17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监事会换届情况

2023 年 11 月，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分别为毕东杰先生、张霞女士；职工代表监事 1 名，为秦英女士。同时选举毕东杰先生任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三）报告期内监督检查职能履行情况

1、检查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法列席公司的董事会、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和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违规经营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未发现有助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财务管理、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重点审核了公司季度、半年度财务报告、年度财务报告及其他有关财务会计文件。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2023年度不存在公司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3年12月31日的关联方占用资金等情况。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未发现与注册会计师签署的审计报告有不符之处。

3、检查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4、检查公司内部控制、风险控制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与风险控制体系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了密切监督，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公司主要风险得到了有效控制。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对《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不存在异议。

5、检查公司建立和实施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情况

监事会对2023年度公司建立和实施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包含《信息披露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流程管理办法》《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

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一系列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体系，2023年度除《2022年度业绩预告》不准确且修正不及时事项外，公司较好地执行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

二、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未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三、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计划

2024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会的各项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5日